

警旗映初心 学习强党性

民警不懈努力 失散35年亲人终团圆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近日,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读英烈子女的回信,在安阳公安英烈子女中引发热烈反响。作为英烈子女的市公安局文峰分局刑侦大队民警史沛表示,他会像父亲一样克服一切困难,冲锋在前,继续全力以赴为群众办实事,努力守护辖区平安和社会安宁。

20年前,史沛的父亲史军倒在了抗击“非典”的第一线,被追授为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

追寻着父亲的足迹,史沛也加入了公安队伍,成为一名人民警察。“我要以英雄的父亲为榜样,全力扛起父辈的旗帜。”史沛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

今年9月30日,市民彭先生一家人专程来到文峰分局刑侦大队,拉着史沛的手连声致谢:“太谢谢了,感谢你们的不懈努力,让我们一家终于团圆了!”

1988年9月6日下午,彭先生的爱人带着4岁女儿在安阳某宾馆

工作时,孩子不慎走失,夫妻俩立即到原文峰分局钟楼巷派出所报警。由于当年技术手段有限,公安机关多次查找未果。35年来,民警和彭先生一家辗转多地寻找线索,寻亲期间曾帮助多个家庭找回了失散多年的孩子,可彭先生的女儿却始终未能找到。看到彭先生一家人失落的神情,史沛下定决心,一定要帮彭先生找回孩子。

2023年8月,得知自己系养父母养大的陈女士,在打工地——江

苏宿迁进行了血样采集,发现自己应该是彭先生失散多年的女儿。了解到情况后,史沛第一时间通知彭先生及其妻子再次进行了血样采集和比对,经DNA数据比对,确认陈女士就是彭先生夫妻的亲生子女。

9月29日,在安阳警方和宿迁警方的共同努力下,失散35年的一家人在中秋节这天重逢,彭先生一家相拥而泣。这一天,民警史沛更是期待了许久,多年的努力寻找终于有了结果。

安阳县人民法院 法庭搬到“家门口” 用心守护“夕阳红”

本报讯(记者 王璐)10月13日,记者从安阳县人民法院了解到,日前,该院白璧法庭法官刘美云、书记员苏欣欣等人,深入辖区巡回审理一起赡养纠纷案。

原告田某某今年92岁,丈夫早年去世,两人共生育四个儿子,均已成家。现如今,田某某已无能力独立生活,但四个儿子对赡养事宜一直没有达成一致意见,导致田某某只能居住在其已成家另过的孙女家。经多人多次从中调和未果后,田某某无奈将四个儿子诉至法庭,要求四个儿子给付赡养费并承担医药费,履行赡养义务。考虑到田某某年事已高,行动不太方便,法官刘美云决定在田某某

家门口对此案进行巡回审判,并专门邀请人民调解员李海国以及村委会干部等人员参加庭审活动,适时对案件进行联合调解。开庭当天,现场有数十名群众围观。法官刘美云通过开庭审理,听取了各方意见,厘清了原告和被告之间的矛盾焦点,经过明理解释,各当事人均同意调解,法官宣布休庭,并组织各方人员现场进行调解。

在田某某居住的孙女家,刘美云叮嘱田某某安心生活,法院将不遗余力再次组织调解,以法治力量守护“夕阳红”。最终,经过反复调解,田某某四个儿子最终低头认错,均同意赡养老人,案件圆满解决。

殷都区人民检察院 加强源头治理 保护生态安全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近日,殷都区人民检察院在履职过程中接到群众反映,殷都区北蒙街道办事处皇甫屯村主干道东侧庄稼地周围、安阳侯庄村段沿岸、华祥路北段柴库桥西安阳河北岸等地生长有5、6千株黄顶菊,绵延长达约3公里,其它区域也有少量分布。

黄顶菊的根系发达,繁殖力强,还会产生一种化感物质,会严重挤压周围植物的生存空间,导致其它植物无法生存,如果不及时根除,会严重破坏当地生物的多样性,影响其它农作物生长和粮食生产安全,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因此,黄顶菊被列入《中国第二批外来入侵物种名单》。

该院接到线索后立即行动,在技

术部门的配合下对辖区乡镇进行了全面排查,与区农业农村局、西郊乡政府、北蒙街道办事处等相关单位联合,组织专家,发动村民,采用机械和人工并用的方法对已发现的黄顶菊连根拔除并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对辖区其它区域发现的少量黄顶菊,也采取措施进行了铲除。一方面坚持“长效治理”的理念,组织相关部门发动群众,进行自我排查,务求根治,防止扩散蔓延。同时,建立村级信息网络系统,一旦发现问题,通过网络快速反映到相关部门;另一方面坚持“排查一处,治理一处”的理念,积极将情况向区、市政府涉农部门反映,着眼大局意识,源头治理,确保当地生态环境安全和粮食生产安全,助力乡村振兴,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粉丝为看偶像 网购门票被骗 法官提醒:切勿在非正规平台交易

本报讯(记者 王璐)如今在很多城市,演唱会门票常常一票难求,有些粉丝便将希望寄托于二手交易平台。10月13日,记者从北关区人民法院了解到,日前,该院审理了一起因在二手交易平台购买演唱会门票引发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00后”小美得知自己的偶像要开巡回演唱会,便与同学开始抢票,但几次抢票均未成功。此时,某平台的一则门票转让信息吸引了小美的注意。经与卖家沟通,小美以高出原价500元的价格预订了两张门票并支付了订金。然而,随着演唱会时间的临近,小美却迟迟未能收到门票,着急的小美再次联系卖家,却发现卖家账号已经被平台封

禁。无奈之下,小美将卖家起诉至法院。庭审中,小美认为卖家明知门票需实名购买,仍承诺可正常出票,其行为已构成欺诈,应三倍赔偿其损失。卖家则认为,其收取的款项已退还,未对小美造成损失,小美不应获得赔偿。承办法官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卖家退还小美500元订金并赔偿小美600元,小美自愿撤回起诉。

对此,法官提醒,群众在购买各类演出门票时,要通过官方正规渠道购买。如果要购买他人转让的门票,务必提高警惕,对入场政策及出售的门票情况进行充分了解,切勿盲目加价购买,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维护农资市场秩序 企业千里赠送锦旗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十分感谢安阳市公安局殷都分局食药环大队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产品、虚假宣传、商标侵权的违法行为,维护农资市场的经营秩序。”10月11日,湖北省黄麦岭磷化工有限公司不远千里,将一面印有“护粮安全 农资打假”的锦旗送到安阳市公安局殷都分局食药环大队。

据悉,湖北省黄麦岭磷化工有限公司接到经销商举报称,有人假冒其商标生产、销售假化肥。因案发地在我市殷都区,该公司向殷都区农业局报案,农业局申请公安机关提前介入开展侦查。

殷都分局接到报案后,立即出动,在殷都区北蒙街道办事处某村农场仓库内,对化肥进行现场抽样,经安阳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中心检验,化肥所检项目总养分含量

低于标签标注值。该批化肥共计数十吨,价值十余万元。

接案后,食药环大队副大队长张洪涛立即开展调查,并对现场进行走访摸排。初步判断赵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张队长经寻线追踪,查到赵某某在内黄县有活动轨迹,马上带领办案人员赶赴内黄县,根据前期掌握的线索,民警在内黄县找到一个加工窝点,现场查获数套制假设备。食药环大队联合属地市场监管局对制假窝点予以拆除,但在现场并未发现犯罪嫌疑人赵某某。张洪涛等人逐返回安阳,再次进行摸排走访,寻找线索。仅过了一周,张洪涛带领办案人员再次奔赴内黄县,一举将犯罪嫌疑人赵某某抓获。犯罪嫌疑人赵某某到案后,在铁的证据面前,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9岁男孩迷路“做客”派出所 民警变身“奶爸”悉心照顾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10月9日,一位9岁的“小客人”因迷路来到市公安局文峰分局宝莲寺派出所,暖心民警立刻充当起了临时“奶爸”,让孩子感受到了家一样的温暖。

当日晚19时许,宝莲寺派出所值班民警秦振亚、武天林接到报警,在中华路何官屯村一油条摊前,一男孩已连续两天出现在这里,无人看管,应该是迷路了。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询问得知,男孩9岁,家住龙安区。孩子爷爷奶奶已去世,父母离异,他想去龙安区活水村的奶奶家,却不知怎么走到中华路附近了。

随后,民警将其带回派出所。

看到男孩手上、脸上都是灰,细心的民警立刻打来热水,让孩子洗洗手和脸。怕孩子吃不好,秦振亚又做起了临时“奶爸”,边与孩子拉家常边给孩子喂饭,民警暖心的照顾让孩子感受到了家一样的温暖。男孩告诉秦振亚,自己的家在龙安区张家庄村,与其父亲电话联系不上,便想去姑姑家。

随后,民警带着孩子到户籍地马投湖派出所,在派出所和村委会的帮助下联系上了男孩的父亲。

“太感谢了!你们还让孩子吃了饭,谢谢!”男孩家人带孩子离开时对民警连连致谢。

滑县人民法院 探索建立危险驾驶“24小时速裁”模式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我酒后心存侥幸,一时糊涂违反了法律,我对自己醉酒驾车的行为感到非常后悔,感谢法律给我这个改过自新的机会,我一定引以为戒,不再犯类似的错误。”10月10日,滑县人民法院检察官耿少辉在回访当事人时,陈某某感激地说。

陈某某是一起危险驾驶案件的当事人。2023年8月31日,陈某某与朋友聚餐饮酒后驾车在滑县文森大道一路口被民警查获,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35.79mg/100ml。9月17日,陈某某

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9月19日,公安机关将其移送起诉。

这是近期滑县人民法院集中办理的4起危险驾驶案件中一起。2023年9月20日,在该院提起公诉时,承办检察官耿少辉提出精准量刑建议,滑县人民法院采纳并当庭宣判,4名被告人被判处拘役一个月至三个月不等刑期并处罚金,被告人均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整个办案流程精简、流畅,4个案件从受理案件到法院判决用时不到24个小时,彰显了司法公正高效。

案件快速办结,源于滑县人民法院落实繁简分流制度,积极探索建立危险驾驶“24小时速裁”模式。“以前像这样办理1起轻微刑事案件,从受理案件到法院判决需要4天左右的时间,现在启用了危险驾驶‘24小时速裁’模式后,司法机关通过优化办案程序、简化法律文书,让整个办案过程‘瘦身’,24小时就可以办结四五起类似案件,极大节约了诉讼资源,减少了诉讼参与人的诉累,检察机关发挥的作用也愈加明显。”该院第一检察部主任祁凤丽说道。

为了让简案办得又好又快,滑县人

民检察院研究制定了案件繁简分流工作细则,加强与公安机关沟通,推进审查前置,落实法检会商机制,协调法院集中受案、集中开庭、集中宣判,简化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等程序,以较短庭审时间实现案件快结。

自危险驾驶“24小时速裁”模式建立后,滑县人民法院明确每周一为危险驾驶案件集中受理日,实行1名员额检察官“集中移送、集中具结、集中起诉、集中出庭”。截至目前,共有31起危险驾驶案件适用速裁程序,实现了案件办理效率和质量的双提升。

汤阴县人民检察院 一起基本农田复耕公益诉讼案 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这一片2000余平方米的土地曾是非法占用基本农田的养殖场,拆除后开始套种玉米和大豆,刚刚收获,耕种条件基本恢复了。”10月10日,正值“三秋”期间,汤阴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李波,再次来到督促保护基本农田行政公益诉讼案现场。

2022年10月,汤阴县人民检察院在开展监督活动中发现,汤阴县某农村专业合作社于2019年10月未经批准在该县某镇非法占用基本农

田建设养殖场,占地面积2196平方米,养殖场对部分地面进行硬化,使基本农田丧失耕种条件,破坏耕地资源,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2022年12月30日,汤阴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听证会,督促属地镇政府执行法院裁定,依法履职,组织实施拆除违建养殖场。然而,在法定期限内,该镇政府仍未采取有效措施对违建养殖场进行拆除。3月16日,汤阴县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4月24日,汤阴县人民法院支持了检察

机关的诉讼请求,判决该镇政府在判决生效后20日内履行职责。判决生效后,承办检察官多次走访案件现场,5月20日,违建建筑全部拆除完毕,恢复耕种条件。随后,该地得到有效利用,在复种时套种玉米及大豆。

针对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问题,承办检察官又开展了专题调研,形成专题报告,推动县政府成立耕地“非粮化”专项治理督导工作小组,先后对全县10个乡镇违法占

地情况进行调查,对发现的4个违法占用耕地超范围绿化的问题进行立案,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300余亩基本农田复耕。

9月27日,该案入选最高检发布的耕地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从‘办理一案’到‘专项治理’,检察机关扎实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加强对基本农田的司法保护,精准服务‘粮食安全’战略大局,压实了属地乡镇政府耕地保护管理职责。”汤阴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霄楠说。

涇法故事

那一摞摞卷宗,是形形色色的人和事。每一个案件背后,都有一个别样的故事。——张岚锋

张岚锋:释放善意传递法治信仰

□本报记者 王璐

“我认为,女法官是有优势的。作为女法官,有着与生俱来的善解人意、观察入微、循循善诱等优势,能够更快地走进当事人内心。”10月13日,汤阴县人民法院宣沟法庭负责人张岚锋对记者说。

张岚锋曾办理过这样一起离婚纠纷案件。案件受理后,夫妻双方握手言和,紧紧拥抱着,法官、律师、双方家属也在旁边高兴鼓掌。那个温馨又和谐的时刻,深深印刻在了张岚锋的心中。

“过不下去了,我要跟他离婚。”张岚锋记得,那天,张女士气冲冲地拿着离婚诉状来到法庭,向她诉说着自己的遭遇。张女士和丈夫因性格不合,常常因家庭琐事吵架、打架。丈夫猜疑心重,给她造成严重的心理伤害,导致夫妻双方感情破裂,张女士坚决要求离婚。“离就离,但是我打工挣的钱都在她那儿,如果要离婚,先把我的钱全部还给我。”张女士的丈夫于先生激动地说。当张岚锋与于先生沟通后发现,虽然于先生情绪激动、言语不满,但其行为和言语间仍存在着对这段婚姻的不舍与留恋。

“我感觉双方离婚的态度和他们



张岚锋在调解离婚案件(贾雪摄)

表现出来的不一致。”在组织调解时,法官助理说出了自己的疑惑。“其实仔细观察,他们两个都不是非离不可,内心应该是不想离婚,我认为赌气的成分更多。”在与法官助理探讨案件时,有着多年办案经验的张岚锋这样说。

感受到双方均对这段婚姻表现出不舍,张岚锋决定组织双方进行首次调解。她认为,调解不是简单的向当事人阐释法律规定,然后试图说服他们的过程,而是一个用善良换真心、亦

情亦理、情理法交融的过程,这个过程需要法学、心理学、社会学、谈判学等多门类的知识融会贯通、灵活运用,以便更好地处理问题。调解中,要耐住性子让当事人多说一会儿,正是那些看似东拉西扯、毫无头绪的叙述,才有助于更加全面地了解案情事实及当事人内心的真实想法,也正是由于给当事人提供发泄情绪的机会,才更有利于后续心平气和的沟通。

“法官,他答应得那么干脆,那就离,离了他,我还过得更好!”话匣子一

打开,张女士就从2012年二人刚结婚谈起,讲到共同养育的一双儿女,这些年来通过两人的努力日子越过越好时,心中满是感慨。但是这两年丈夫变得猜疑心很重,经常酗酒,夫妻之间的争吵变多,到后来开始动手。通过交谈,张岚锋更加确定,张女士是想要通过这次起诉,借助法院的教育让于先生认识到自己的问题,她的内心并不是想要真的离婚。

为了挽救这个即将破碎的家庭,张岚锋再次通知双方及他们的亲属和律师到法庭进行调解。从家庭到社会、从父母到孩子、从责任到担当、从法条到风俗,详细地给双方分析彼此存在的缺点和二人冲动的行为将会带来的不利后果。经过张岚锋多番教育和沟通,双方均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明确表态,今后将改正自己的缺点,主动承担起家庭中的责任,重塑家庭和睦。

“善良是一种天性,善意是一种选择。法官的善良,是这个法治时代的生命力;法官的善意,是始终站在人民的立场上思考问题。在依法审判的基础上,用公平正义的朴素认知,不断提高自己辨析推理的能力;用群众的普遍性思维,努力回应和满足人民群众的新期待。”张岚锋说。